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真：(02)23976821
聯絡人：李美婷
聯絡電話：(02)77365906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台秘管字第099001421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文書處理手冊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行政院99年1月22日院臺秘字第09900915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手冊登載於行政院全球資訊網(網址

:[http：www.ey.gov.tw/資訊與服務/行政事務/文書處理手冊](http://www.ey.gov.tw/資訊與服務/行政事務/文書處理手冊)
)請自行下載。

三、請各機關、學校確依手冊規定標準處理原則辦理，加強培養機關、學校各級人員文書處理正確觀念，以提高公文處理品質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、附屬醫院、農林場、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、附屬小學

副本：秘書室管考科

99/02/04
08:47:38

裝

訂

線